



欢迎使用交通智搜

## 交通运输部关于加强公路水运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的意见

文号：交安监规〔2022〕7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运输厅（局、委），长江航务管理局、珠江航务管理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质量安全工作的决策部署，保证工程建设质量，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推动工程建设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全面加强经依法审批、核准或者备案的新改扩建公路、水运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项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现提出如下意见。

###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力打造精品工程、样板工程、平安工程、廉洁工程的重要指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按照《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等部署要求，推进精品建造和精细管理，构建现代化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管理体系，提高工程安全性、耐久性和服务品质，打造一流设施，加快建设交通强国。

### （二）工作原则。

——质量为本、安全为先。充分认识质量是工程建设的核心，质量是工程安全的根本，安全是工程质量的前提。不断提高质量安全意识，落实质量安全责任，全面加强质量安全管理。

——源头防范、系统治理。优化营商环境，激发企业积极性和创造性，把质量安全工作贯穿于工程建设全过程。坚持系统观念，做好顶层设计，注重质量安全工作全局性谋划、整体性推进。

——依法监管、严守底线。健全完善法规制度和标准规范，加强工程建设监管工作的统筹指导，明确项目监督管理责任，严格监督执法，严守工程建设质量安全底线，遏制质量安全事故发生。

——示范引领、推动创新。积极发挥平安工地、平安百年品质工程等创建示范的引领作用，以理念创新、制度创新、管理创新、技术创新为动力，持续推动工程技术发展，不断提升工程建设质量安全水平。

## 二、树立新理念构建新格局

(三) 全面树立工程建设质量安全新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质量安全作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核心，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坚持高质量发展，推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现代化、专业化和智能化水平提升，落实加快建设交通强国目标任务，努力建设一流设施。坚持全生命周期建设发展理念，加强规划、设计、建设、运营等各环节全要素有机衔接，实现质量与效益相统一、短期投入与长期效益相统一、企业效益与社会效益相统一。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将安全发展贯穿于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各领域、全过程，不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四) 全面构建工程建设质量安全新格局。以建立完善现代化工程建设质量管理体系为核心，稳步提升交通基础设施安全性、耐久性水平。以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为手段，提升企业责任意识和担当意识，筑牢工程建设全员质量安全责任防线。以落实省市县三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质量安全监管责任为保障，提高政府监管效能，守住工程建设质量安全底线。以建设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为导向，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协同融合，逐步构建公路水运工程建设质量安全发展新格局。

## 三、强化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责任落实

(五) 严格履行行业监管责任。严格落实法律法规明确的行业监管职责，强化公路水运工程建设质量安全工作的行业指导，完善工程质量监督、施工安全监管相关制度，采用调度提醒、专项督导、监督检查、重点约谈、挂牌督办等方式加大行业监管力度。按照“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明确工程项目质量安全监管部门，确保工程项目质量安全监管全覆盖、无遗漏。强化对多元化投融资建设工程项目行业监管，严格落实建设项目法人责任制度、招标投标制度、工程监理制度和合同管理制度，严禁出现对制度弱化、简化等变通行为。

(六) 强化重点工程项目监管责任。厘清工程建设各环节责任，保证审批监管权责统一，强化设计、招标投标、施工许可、建设监督、验收等质量安全责任落实，实现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监管。根据工程项目建设规模、技术难度和质量安全风险等因素，制

定本地区年度重点工程项目监管清单。强化重点工程项目现场监管，加大检查频次，加强监督检查深度。对管理薄弱、事故隐患频发、发生质量安全事故的工程项目要依法依规实行严管和惩戒。

(七) 强化农村公路项目监管责任。依法依规落实县级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农村公路质量安全监管责任，建立健全监管有效、覆盖全面的农村公路建设质量安全监管长效机制。加大对新改建农村公路交通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监督检查力度。鼓励聘请技术专家、当地群众代表参与监督检查和项目验收。推动农村公路建设质量技术服务或志愿帮扶活动。

(八) 全面提高质量安全监督行政执法效能。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各项制度，推行工程建设“互联网+监管”，提高质量安全监督执法的标准化、规范化、精准化、信息化水平。加强省市县三级负责质量安全监督的执法队伍建设，持续推动执法队伍职责落实到位、人员装备到位、资金保障到位、履职尽责到位。对专业性、技术性较强的执法岗位要专人专岗，提高执法队伍专业化水平。认真开展“打非治违”工作，严肃查处偷工减料、不按图纸施工等行为。对违法分包、转包和挂靠资质等典型违法行为，严肃追究相关方法律责任。对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依法严肃追责。对事故发生单位负有事故责任的有关人员，依法暂停或者撤销其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执业资格、岗位证书。

(九) 提升工程质量安全监管技术水平。加强工程技术管理、监督检查、交（竣）工验收和事故调查鉴定等全过程技术管理与技术服务工作。鼓励推行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委托技术能力强、服务水平高和信用良好的技术服务机构为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提供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机构要保证技术服务结果的真实性、科学性。要加强对技术服务工作的监管，明确技术服务工作职责和工作标准，保障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技术水平不断提升。

(十) 加强工程项目创建示范工作。深化平安工地建设，推进平安工地建设全覆盖，全面落实工程项目“零死亡”安全管理目标。加大红线问题的查处力度，按照事故隐患“零容忍”要求，强化整改措施，提高整改时效。加强对普通公路和小型水运工程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11121](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11121)

